

試論唐宋時期小兒的無辜之疾^{*}

鍾佳伶

佛光大學歷史學系助理教授

摘要

「無辜」一詞在中國古代醫學上，它是一種病症，好發於小兒。關於「無辜」病症的記載始於隋代，到了唐宋時期，對於該項疾病的病因、症狀與治療，有了全面而完整的論述，奠定後人醫治與研究的基礎。因此本文即以唐宋時期的無辜病症為題，進行探討。

關鍵詞：小兒、無辜、唐、宋

^{*} 本文曾於 2013 年 5 月 31 日舉行之《2013 年醫護與健康研討會》（宜蘭縣：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發表，篇名為〈試論唐宋時期小兒的無辜之疾〉，感謝評論委員的寶貴意見。其後，進行改寫。

壹、前言

「無辜」一詞，根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的解釋，其義有二。¹一是指無罪，例如：《毛詩》：「民之無辜，並其臣僕」。²此外，「無辜」亦形容無罪之人，《尚書》記載：「開釋無辜，亦克用勸」。³然而，「無辜」一詞除了上述的意涵之外，在中國古代醫學上，它是一種病症。隋代巢元方所著的《諸病源候論》寫道：「小兒面黃髮直，時壯熱，飲食不生肌膚，積經日月，遂致死者，謂之無辜」，⁴這是最早出現專指小兒得無辜之疾的記載。

到了唐宋時期，對於小兒患「無辜」之症的論述，從病因、症狀到治療，更為完整。唐代孫思邈在《備急千金要方》提到利用連翹丸，治療小兒無辜寒熱：

連翹丸，治小兒無辜寒熱，強健如故，而身體頸項結核瘰癧，及心脇腹背裏有堅核不痛，名為結風氣腫方。

連翹、桑白皮、白頭翁、牡丹、防風、黃蘗、桂心、香豉、獨活、秦艽各一兩，海藻半兩。

右十一味末之，蜜丸如小豆。三歲兒飲服五丸，加至十丸。五歲已上者，以意加之。⁵

孫思邈之後，唐代王燾在其著作《外臺秘要》收錄「小兒無辜疳痢方三首」。⁶此外，王燾還將無辜之疾與骨蒸之病並稱，據載：

骨蒸病者，亦名傳屍，亦謂殭殍，亦稱伏連，亦曰無辜。丈夫以癰氣為根，婦人以血氣為本，無問少長，多染此疾。嬰孺之流，傳注更苦。其為狀也，髮乾而聳，或聚或分，或腹中有塊，或腦後近下兩邊有小結，多者乃至五六，或夜臥盜汗，夢與鬼交通，雖目視分明，而四肢無力，或上氣食少，漸就沈羸，縱延時日，終於湮盡。⁷

引文提到骨蒸之疾亦稱「傳屍」、「殭殍」、「伏連」、「無辜」，同時無論男女老少均會得此疾病，若是小兒得病，更為艱辛。而其症狀多樣不一，包括髮乾、腹中有塊、腦後有結、夜晚盜汗、四肢無力、厭食體弱，最終死亡。骨蒸之疾，之所以會有諸多不一的病名，王燾亦做了解釋，「傳屍之疾，本起於無端，莫問老少

¹ 參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網站 <https://dict.revised.moe.edu.tw/dictView.jsp?ID=159023&la=0&powerMode=0>，2024 年 3 月 22 日檢索。

² 臺灣開明書店斷句，《毛詩》（收錄於《斷句十三經經文》，臺北市：臺灣開明書店，1991 年），〈小雅〉，「正月」，頁 50。

³ 臺灣開明書店斷句，《尚書》（收錄於《斷句十三經經文》，臺北市：臺灣開明書店，1991 年），〈周書〉，「多方」，頁 32。

⁴ 隋·巢元方，《諸病源候論》（臺北市：文光圖書有限公司，1981 年），卷 48，〈無辜病候〉，頁 280。

⁵ 唐·孫思邈，《備急千金要方》（臺北縣：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1990 年），卷 5 下，〈少小嬰孺方下〉，「癰疽瘰癧第八」，頁 92。

⁶ 唐·王燾，《外臺秘要》（臺北縣：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1985 年），卷 36，〈小兒諸疾下五十門〉，「小兒無辜疳痢方三首」，頁 1010。

⁷ 《外臺秘要》，卷 13，〈骨蒸傳屍鬼疰鬼魅二十六門〉，「炙骨蒸法圖四首」，頁 351～352。

男女，皆有斯疾，大都此病相剋而生，先內傳毒氣，周遍五藏，漸就羸瘦，以至於死，死訖復易家親一人，故曰傳屍，亦名轉注。以其初得，半臥半起，號為殭殍。氣急欬者，名曰肺痿。骨髓中熱，稱為骨蒸。內傳五藏，名之伏連」。⁸王燾在書中還附上「炙骨蒸法圖四首」⁹與「無辜方二首」，¹⁰提供治療之方。

早於此前，在東晉葛洪的《肘後備急方》便已提到骨蒸，「亦曰內蒸，所以言內者，必外寒內熱附骨也，其根在五藏六府之中，或皮燥而無光，蒸作之時，四肢漸細，足肢腫者」，¹¹同時可以利用石膏、童子小便、帶子等進行治療。¹²但是當時葛洪並未將「骨蒸」與「無辜」相提並論，直到唐代王燾才出現此說。宋徽宗時，集眾人編纂的《聖濟總錄》，亦將「骨蒸」與「無辜」並提，「治男子女人一切勞疾、骨蒸、風氣等，隨四時加減。青蒿丸，此藥有七名，……四名龍腦丸，治小兒無辜疳痢」。¹³同時，此書還另外收錄有「小兒無辜疳」、¹⁴「小兒骨蒸」。¹⁵

誠如上述，從唐代開始，便已有針對小兒無辜疾病的治療。到了宋代，北宋初的《太平聖惠方》有〈治小兒無辜疳諸方〉、〈治小兒無辜鍼烙法並諸方〉，¹⁶針對小兒罹患無辜，記載出現不同症狀的醫治方劑，以期能對症下藥。乃至南宋劉昉的《幼幼新書》，亦有〈無辜疳第一〉、〈無辜針烙法第二〉，¹⁷收錄醫家們對於小兒無辜之疾的治療。藉由這些史籍的記載，說明宋代對於小兒的無辜之疾，已經有了更為全面與完整的認識，同時也提出醫治藥方。

探究中國古代兒科醫學的發展，唐代以前是小兒醫學的萌芽階段，《黃帝內經》成書於戰國至秦漢時期，是現存最早的中醫理論著作，其中記述了有關小兒體質特點，疾病診斷等內容。西漢司馬遷的《史記》：「扁鵲……聞秦人愛小兒，即為小兒醫」，¹⁸這是最早關於兒科醫生的文字記載；湖南長沙馬王堆漢墓出土的帛書《五十二病方》，則收錄「嬰兒病間（癰）」、「嬰兒瘕」等的治療方式；¹⁹《漢書·藝文志》亦錄有婦人嬰兒方 19 卷。²⁰根據《三國志》記載，華陀利用

⁸ 《外臺秘要》，卷 13，〈骨蒸傳屍鬼疰鬼魅二十六門〉，「傳屍方四首」，頁 355～356。

⁹ 《外臺秘要》，卷 13，〈骨蒸傳屍鬼疰鬼魅二十六門〉，「炙骨蒸法圖四首」，頁 352～353。

¹⁰ 《外臺秘要》，卷 13，〈骨蒸傳屍鬼疰鬼魅二十六門〉，「無辜方二首」，頁 370。

¹¹ 東晉·葛洪，《肘後備急方》（收錄於《中華醫書集成》，北京市：中醫古籍出版社，1999 年），卷 4，〈治虛損羸瘦不堪勞動方第三十三〉，頁 60。

¹² 參考《肘後備急方》，卷 4，〈治虛損羸瘦不堪勞動方第三十三〉，頁 60。

¹³ 宋·曹孝忠等纂輯，《聖濟總錄》（臺北市：華岡出版有限公司，1978 年，據民 8 年文瑞樓重刊本影印），卷 93，〈虛勞五蒸〉，「治男子女人一切勞疾骨蒸風氣等疾方」，頁 6。

¹⁴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19～23。

¹⁵ 《聖濟總錄》，卷 177，〈小兒門〉，「小兒骨蒸」，頁 1～2。

¹⁶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治小兒無辜鍼烙法並諸方〉，頁 8679～8690。

¹⁷ 宋·劉昉等編，《幼幼新書》（收錄於《續修四庫全書》，上海市：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 年，據上海圖書館藏明萬曆十四年陳履端刻本影印），卷 24，〈無辜疳第一〉、〈無辜針烙法第二〉，頁 128～131。

¹⁸ 漢·司馬遷撰；劉宋·裴駰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唐·張守節正義；顧頡剛等點校，《史記》（北京市：中華書局，1982 年，點校本），卷 105，〈扁鵲倉公列傳〉，頁 2794。

¹⁹ 參考魏啟鵬、胡翔驊，《馬王堆漢墓醫書校釋》（成都市：成都出版社，1992 年），第壹冊，頁 57～60。

²⁰ 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漢書》（北京市：中華書局，1962 年，點校本），卷 30，〈藝

四物女宛丸醫治小兒下痢病。²¹東漢末年張仲景所著《傷寒雜病論》一書，對於後世兒科辨證體系奠定基礎。自晉朝以降，始漸有小兒醫學專門著作，晉朝王叔和有《小兒脈訣》，《隋書·經籍志》收錄十部小兒醫方。²²隋朝時，巢元方的《諸病源候論》載有小兒雜病諸候 6 卷。

到了唐代，朝廷設有太醫署，據《舊唐書》記載：「其屬有四，曰：醫師、針師、按摩師、禁咒師。皆有博士以教之。……諸藥醫博士一人，正八品上。助教一人，從九品下。醫師二十人，醫工一百人，醫生四十人，典藥二人。博士掌以醫術教授諸生。醫術，謂習本草、甲乙脈經，分而為業，一曰體療，二曰瘡腫，三曰少小，四曰耳目口齒，五曰角法也」，²³可知在唐代的太醫署之下，博士教授學生學習本草、脈經之後，學生進行分組，其中有一組是學習「少小」，即是小兒科。此外，孫思邈曾言：「夫生民之道，莫不以養小為大」，²⁴因此在《備急千金要方》錄有〈少小嬰孺方〉上、下 2 卷，²⁵針對小兒不同疾病，記述症狀與治療方式。

進入宋代，小兒科得到進一步的發展，北宋朝廷設立太醫局，其中的「小方脈」²⁶即是現代的小兒科。宋以後各朝代的太醫院，均設有「小方脈」科，專治小兒疾病。除此之外，宋代兒科著作亦極為豐富，例如兒科之聖錢乙的《小兒藥証直訣》、陳文中的《小兒病源方論》，還有中國最早的小兒百科全書——《幼幼新書》，亦成書於宋代。此外，由於兒科基礎理論的發展與診斷技術不斷的進步，以及對小兒病症有更完整的認識，使得宋人更能對症下藥，讓小兒恢復健康。

關於中國兒童疾病與健康，學者熊秉真說道：「傳統幼科醫籍長期以來就流傳著所謂『兒科四大症』或『幼科六症』之說。此四大症或六症究竟意在何指，眾說紛紜，並沒有一致的看法。有說是『驚、疳、吐、瀉』四者，或有說是『驚、疳、痘、疹』，或者即以『驚、疳、吐、瀉、痘、疹』合成所謂的六大症」。²⁷唐宋時期的醫家對於小兒「無辜」之疾，認為此乃屬於「疳」症，是兒科的主要疾病之一，並且進一步提出因應之道，奠定後人對於小兒「無辜」之疾的理解與治療方式。

現代學者並沒有針對中國古代兒童「無辜」之疾進行研究，但若以「疳」症做為探討對象，大陸方面有一篇碩士論文發表，周家頌的《小兒疳證的古代文獻

文志第十》，頁 1777。

²¹ 晉·陳壽撰；劉宋·裴松之注，《三國志》（北京市：中華書局，1982 年，點校本），《魏書》卷 29，〈方伎傳第二十九〉，頁 800。

²² 參考張嘉鳳，〈操行英雄立功差難——晉唐之間小兒醫學的成立與對小兒醫的態度〉，《新史學》，16 卷 2 期，2005 年 6 月，頁 8～9。

²³ 後晉·劉昫等撰；劉節、陳乃乾點校，《舊唐書》（北京市：中華書局，1975 年，點校本），卷 44，〈職官三〉，「太常寺」，頁 1876。

²⁴ 《備急千金要方》，卷 5 上，〈少小嬰孺方上〉，「序例第一」，頁 73。

²⁵ 《備急千金要方》，卷 5 上、卷 5 下，〈少小嬰孺方上〉、〈少小嬰孺方下〉，頁 73～102。

²⁶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臺北市：新文豐出版公司，1976 年，據民國二十五年北平圖書館影印本影印，以下簡稱《宋會要》），〈職官〉22 之 36，頁 2864。

²⁷ 熊秉真，《安恙：近世中國兒童的疾病與健康》（臺北市：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9 年），頁 1。

研究與學術源流探討》，²⁸作者以小兒疳證為研究對象，依時序分為先秦兩漢時期、晉唐時期、宋金元時期、明代和清代五個不同時期，探討每一時期的醫家有關於小兒疳證的理論內涵。此外，還有三篇文章的研究成果，其一為王媛媛、李程、徐雯合撰的〈論錢乙《小兒藥證直訣》對小兒疳證的認識及治療用藥規律分析〉，²⁹本文以《小兒藥證直訣》為範圍，分析錢乙對於小兒疳症的處理，從病因到臨床表現，再到治療的方劑，進行綜合歸納，提出錢乙的學術思想；其二為蔣希成、鞠麗麗、姜德友合撰的〈小兒疳證源流考〉，³⁰他們藉由爬梳古代文獻對於疳症的記載，包括病名、病因病機及治療，以提供現代臨床參考；其三為黃學平等合著的〈中醫古籍中小兒疳證載方初探〉，³¹作者們從古典文獻中，檢索有關於疳證的記載，提出《幼幼新書》是記載最多的，同時集聖丸為歷代醫家最常使用的治療方劑。臺灣方面，則以學者熊秉真的〈疳—中國近世兒童的疾病與健康研究之二〉³²一文最為精闢，此篇文章經過整理編輯，收錄於同作者的《安恙：近世中國兒童的疾病與健康》一書中的第二章〈「疳」與兒童的營養問題〉。³³熊秉真教授長期以歷史角度探討中國古代兒童的照護，其中關於「疳」的研究，她以宋至明清時期醫家的論述為基礎，探討疳疾的病因、症狀、應對之計，同時探討小兒疳症與近世中國幼兒的營養與健康。此外，黃珏穎的〈小兒疳症的文獻回顧〉，³⁴作者考察疳症的病名源流、疳症學術發展的歷史沿革、小兒疳症的病因病機，還有歷代醫家的治療，近代小兒疳症的治療進展。黃氏提出古代疳症主要是由「乾」引發，古代物資缺乏所導致；現代則是由於物質文明昌盛，飲食多「甘」味，由此引發疳症。

由於小兒的「無辜」之疾，在唐宋時期對於該項疾病的病因、症狀與治療，有了全面而完整的論述，奠定後人醫治與研究的基礎。因此本文即以唐宋時期的無辜病症為題，進行探討。

²⁸ 周家頌，《小兒疳證的古代文獻研究與學術源流探討》，北京市：北京中醫藥大學碩士論文，2019 年。

²⁹ 王媛媛、李程、徐雯合撰的〈論錢乙《小兒藥證直訣》對小兒疳證的認識及治療用藥規律分析〉，《新中醫》，2023 年第 5 期，頁 213～218。

³⁰ 蔣希成、鞠麗麗、姜德友，〈小兒疳證源流考〉，《遼寧中醫藥大學學報》，2020 年第 2 期，頁 16～18。

³¹ 黃學平、李玉榮、潘俊嬌、黃開云，〈中醫古籍中小兒疳證載方初探〉，《雲南中醫中藥雜誌》，2020 年第 8 期，頁 98～99。

³² 熊秉真，〈疳—中國近世兒童的疾病與健康研究之二〉，《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4（上），1995 年 6 月，頁 265～294。

³³ 熊秉真，《安恙：近世中國兒童的疾病與健康》，〈「疳」與兒童的營養問題〉，頁 63～103。

³⁴ 黃珏穎，〈小兒疳症的文獻回顧〉，《中西整合醫學雜誌》，第 15 卷第 2 期，2013 年，頁 43～54。

貳、無辜之疾的病因

無辜之疾的記載始於隋代，為何小兒會得無辜病呢？根據巢元方的說法：「天上有鳥，名無辜，晝伏夜遊。洗浣小兒衣席，露之經宿，此鳥即飛從上過。而取此衣與小兒著，并席與小兒臥，便令兒著此病」。³⁵當時人們認為有一種名叫無辜的鳥，慣於夜間行動。小兒衣物若洗滌完成後，夜晚仍暴露於外，一旦無辜鳥飛過，若再將此衣物給小兒穿上，小兒便會得病。巢氏並未說明此說之由來與根據。

北宋初，《太平聖惠方》對於小兒患無辜疳者，亦引用無辜鳥的說法，「言天有鳥名無辜，晝伏夜遊，洗浣小兒衣褥，露之經於宿，或遇此鳥飛從上過，而將衣褥與小兒臥，便令小兒著此病」。³⁶

此外，宋代劉昉《幼幼新書》引《嬰童寶鑑》云：「此鳥有雌無雄，一名姑獲，夜飛，見兒衣，即立其上，遺其毛羽。玉函毛翅有毒虫如毫末遺衣上，入兒毛孔，故作疾。令兒疾死，死後即其魂魄化為子。俗云天癰，非也。又名癰星鬼」。³⁷引文提到名叫姑獲的鳥，這種鳥只有雌性，沒有雄性，而且是夜晚飛行，若看到小孩的衣服，就會站在衣服上，留下羽毛，導致小兒得病，小兒死後，魂魄化為鳥子。《嬰童寶鑑》特別強調此非俗稱的天癰驚癰之症。《玉函關》則認為鳥之羽翅內有細小如毫末的毒蟲，若不慎遺於衣上，侵入小兒肌膚毛孔之中，就會得病。《嬰童寶鑑》所述之內容，明確指出無辜鳥就是姑獲鳥。

關於姑獲鳥，北宋太宗命李昉等人編纂的《太平御覽》，收錄了宋以前關於姑獲鳥的記載，內容如下：

《荊楚歲時記》曰：「正月七日，多鬼車鳥度，家家拋門打戶，捩狗耳，滅燭燈禳之。」《玄中記》云：「此鳥名姑獲，一名天地少女，夜遊，好取人家女人養之，有小兒，以血點其衣為驗。」

《嶺表錄異》曰：「有如鸛鷀，又名鬼車。春夏之間，稍遇陰晦，則飛鳴而過嶺外，尤多愛入人家，鑠人魂氣，或云九首，曾為犬齧下一首，常滴血。血滴之家，即有凶咎。」

《三國典略》曰：「齊後園有九頭鳥見，色赤似鸛，而九頭皆鳴。」

《玄中記》曰：「姑獲鳥，夜飛晝藏，蓋鬼神類。衣毛為鳥，脫毛為女人，名為天帝少女，一名夜行遊女，一名釣星，一名隱飛鳥。無子，喜取人子，養之以為子。人養小兒，不可露其衣，此鳥度即取兒也。荊州為多。」³⁸

³⁵ 《諸病源候論》，卷 48，〈無辜病候〉，頁 280。

³⁶ 宋·王懷隱編著，《太平聖惠方》（臺北市：新文豐出版公司，1980 年，據國立中央圖書館藏烏絲蘭鈔本影印），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78。

³⁷ 《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28。

³⁸ 宋·李昉等奉敕撰，《太平御覽》（臺北市：新興書局，1959 年，據王雲五先生前請張元濟先生向日本借帝室圖書寮京都東福寺東京岩崎氏靜嘉堂文庫藏宋刊珍本重印），卷 927，〈神鬼部三〉，「鬼車」，頁 4026。

綜合上述引文可知，姑獲鳥又名為鬼車鳥、九頭鳥，夜間活動，通於鬼神之類。當它穿上羽毛便成為飛鳥，若脫下羽毛則幻化為女人。同時又稱之為天帝少女、夜行遊女、釣星鬼、隱飛鳥，均為姑獲鳥的別名。此種鳥喜歡取人子養為己子，所以叮囑人們家中若有孩童，夜晚千萬不可露出孩童衣物，否則姑獲鳥便會取此孩童，不得不慎。至於此鳥出沒的時節，《荊楚歲時記》提到正月七日，而《嶺表錄異》則是記載春夏之間。³⁹

唐代孫思邈與王燾亦分別引用東晉郭璞《玄中記》對於姑獲鳥的記載，並且進一步說明此鳥引起的疾病。孫思邈寫道：

《玄中記》云：天下有女鳥，名曰姑獲，壹名天帝女，壹名隱飛鳥，壹名夜行遊女，又名釣星鬼。喜以陰雨夜過飛鳴，徘徊人村里，喚得來者是也。鳥淳雌無雄不產，陰氣毒化，生喜落毛羽於人中庭，置兒衣中，便令兒作癩，病必死，即化為其兒也。是以小兒生至拾歲，衣被不可露，柒捌月尤忌。⁴⁰

孫思邈提到姑獲鳥常於陰雨後的夜晚活動，同時將姑獲鳥導致小兒生病列入客忤之疾。所謂客忤之疾，「少小所以有客忤病者，是外人來氣息忤之，一名中人，是為客忤也」。⁴¹孩童若患此疾，狀似作癩，「凡中客忤之為病，類皆吐下青黃白色水，穀解離腹痛天糺，面色變易，其候似癩，但眼不上插耳，其脉急數者是也」。⁴²王燾論述的內容與孫思邈大致相同，不過王燾特別提醒「小兒生至十歲，衣裳不可露，七八月尤忌之」，⁴³孩童十歲之前，衣物必須在晚上之前收起，尤其是七八月更須特別留意。

到了宋代，醫書《顱囟經》，雖然作者不可考，但研判應成書於宋初，⁴⁴書中提到「小兒客忤無辜皆因客入所觸及暴露星月。小兒嫩弱，所以此候多惡」，⁴⁵簡略提及小兒患無辜疾病，是由於客入所觸，以及夜晚暴露星月，並未明確指出姑獲鳥導致疾病。而《太平聖惠方》對於小兒的無辜疾病，亦沿用無辜鳥導致的說法，已如上述。宋徽宗時完成的《聖濟總錄》，書中記載：「論曰小兒病面黃髮直，時時壯熱，飲食不生肌膚，頭項生核，狀如瘤贅，以無辜而得，故名無辜疳。由小兒嗜肥甘過多，蟲因甘動，內緩脾氣，飲食不調所致也」。⁴⁶提到無辜之疾起因，

³⁹ 關於姑獲鳥，亦可參考陳世昀，〈姑獲鳥文化意涵之探討〉，《逢甲人文社會學報》第 34 期，2017 年 6 月，頁 67～92。楊穌之，〈鬼車鳥考〉，《中華科技史學會學刊》，第 15 期，2010 年 12 月，頁 46～53。

⁴⁰ 《備急千金要方》，卷 5 上，〈少小嬰孺方上〉，「客忤第四」，頁 82。

⁴¹ 《備急千金要方》，卷 5 上，〈少小嬰孺方上〉，「客忤第四」，頁 82。

⁴² 《備急千金要方》，卷 5 上，〈少小嬰孺方上〉，「客忤第四」，頁 82。

⁴³ 《外臺秘要》，卷 35，〈小兒諸疾上三十六門〉，「小兒將息衣裳厚薄致生諸癩及諸疾方並灸法二十八首」，頁 981。

⁴⁴ 元·脫脫等撰，《宋史》（北京市：中華書局，1977 年，點校本），卷 207，〈藝文六〉，「醫書類」，頁 5306，記載：「師巫顱顙經二卷」。

⁴⁵ 宋·不著撰人，《顱囟經》（收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卷上，〈脈法〉，頁 4。

⁴⁶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19～20。

是由於小兒嗜肥甘過多，飲食不調所導致。

南宋時，劉昉在《幼幼新書》引漢東王先生《家寶》之說，「漢東王先生云古謂鳥所致，非也。饑、飽、勞、役、風、驚、暑、積，謂之八邪，八邪所傷」，⁴⁷王氏認為無辜之疾是受饑、飽、勞、役、風、驚、暑、積等八邪所傷，即小兒進食不足或太過、稟賦薄弱，臟腑功能失調、驚厥、高熱、飲食積滯不化所造成。

至於南宋時期，另一本兒科著作《小兒衛生總微論方》，作者對於此前因姑獲鳥導致疾病的說法不以為然，書中記載：

《寶鑑》云：按《玄中記》有無辜之禽，一名姑護，一名釣星鬼，但喜夜飛，人有暴露小兒衣袂襖包，其禽飛立在上，令兒患此疾也。予性好尋閱異書，十餘年間，竟不知《玄中記》之所出，又此禽既云夜飛，必有形狀，世間亦莫之曾見，是必巫覡假以鬼名而偽言者也，今詳其証，而對其病，實乃疳疾之候耳，特為破其邪說，以祛惑亂矣。⁴⁸

雖然現今此書作者已不可考，但是他卻直指無辜因姑獲鳥引發疾病之說，乃是巫覡假以鬼名惑眾而已。詳細探究症狀，其實無辜是一種疳症，藉此破除邪說。

參、無辜之疾的症狀

關於無辜病的症狀，據隋代巢元方的觀察：「小兒面黃髮直，時壯熱，飲食不生肌膚，積經日月，遂致死者」，⁴⁹小兒臉色發黃，頭髮直豎，體溫時而高熱，雖有進食但卻面黃肌瘦。日積月累，最後導致死亡。

唐代醫書，對於孩童無辜疾病的臨床表現，多了身上出現結核的記載。孫思邈在《備急千金要方》寫道：「小兒無辜寒熱，強健如故，而身體頸項結核瘰癧，及心脇腹背裏有堅核不痛」，⁵⁰從這段文字可以知道小兒患有無辜病時，體溫寒熱不定，雖看似強健，但頸部開始長出結核，成串如貫珠。另外，從心臟至腹背處亦有硬核，但不覺疼痛。王燾則在敘述骨蒸病（無辜病）的時候，提到：「其為狀也，髮乾而聳，或聚或分，或腹中有塊，或腦後近下兩邊有小結，多者乃至五六，或夜臥盜汗，夢與鬼交通，雖目視分明，而四肢無力，或上氣食少，漸就沈羸，縱延時日，終於溘盡」；⁵¹同時又引崔知悌之說，「無辜閃癖或頭乾瘰癧，頭髮黃聳分去，或乍痢乍差。諸狀既多，不可備說」，⁵²以及無辜亦會出現「腦後兩畔有小絡」⁵³的症狀。綜合上述，王燾對於無辜疾病症狀的描述，包括：腦後頸項間長有結核成串；髮乾黃直豎，聚分不定；腹中有塊，有時會出現腹瀉；夜晚

⁴⁷ 《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28～129。

⁴⁸ 不著撰人；宋·何大任校訂，《小兒衛生總微論方》（收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卷 12，〈五疳論〉，頁 223。

⁴⁹ 《諸病源候論》，卷 48，〈無辜病候〉，頁 280。

⁵⁰ 《備急千金要方》，卷 5 下，〈少小嬰孺方下〉，「癰疽瘰癧第八」，頁 92。

⁵¹ 《外臺秘要》，卷 13，〈骨蒸傳屍鬼疰鬼魅二十六門〉，「炙骨蒸法圖四首」，頁 352。

⁵² 《外臺秘要》，卷 13，〈骨蒸傳屍鬼疰鬼魅二十六門〉，「無辜方二首」，頁 370。

⁵³ 《外臺秘要》，卷 13，〈骨蒸傳屍鬼疰鬼魅二十六門〉，「無辜方二首」，頁 370。

盜汗、作惡夢，眼睛雖然還可以看得清楚，但是四肢無力，進食的份量少，逐漸羸瘦，一段時日便會死亡。另外，王燾在書中還收錄了其他醫書對於小兒無辜疳痢疾病的記載，包括「小兒瘦」、「頭乾」、「肚中有無辜」，⁵⁴不過書中並未對「肚中有無辜」加以說明。還有，王燾記載小兒無辜疾病出現瘰癧的症狀，與孫思邈的記載相同，「小兒無辜寒熱，彊健如故。而身體項頸結核瘰癧，及心脅腹背裏有堅不痛」。⁵⁵

到了宋代，北宋初期官修的《太平聖惠方》對於無辜病的臨床表現，有了進一步的敘述：

夫小兒無辜疳者，其候：面黃髮直，時時壯熱，飲食不生肌膚，積經日月，遂致死者，謂之無辜，……。又云：無辜，腦後有核如彈圓，捏之皮下轉是也。凡小兒有此物，如禽獸舌下有噤虫，若不速去，當損其命。此初生軟而不痛，中有虫如米粉。得熱氣漸長大，大則筋結定，足即蟲隨血氣流散，所有停留，子母相生，侵蝕藏府，肌肉作瘡，或大便泄膿血，致使小兒漸漸黃瘦，頭大髮豎，手足細弱，徒為夭折也。⁵⁶

書中記載無辜病所呈現的症狀主要從頭部開始，頭大髮豎，身體燥熱，雖有進食，但是面黃肌瘦。腦後長出圓核，初始軟而不痛，核內有像米粉般的蟲，由於患者體熱，圓核便逐漸變大，出現成串堅硬的結塊，核內的蟲會隨血氣流散至身體其它部位，然後侵蝕五臟六腑，肌肉也會長瘡。還有可能會出現大便膿血的狀況，最後導致小兒夭折。這段敘述與宋代以前對無辜病的描述最大的不同在於提到腦後出現結核，從鬆軟到堅硬的過程，同時核內有蟲，會隨血液擴散至其它部位。此外，《太平聖惠方》還提到：「凡小兒無辜疳，頭乾髮豎，身無滋潤，頭露骨出，腦熱腹脹，鼻中多痒，好食醬肉，數渴飲水，則多為痢，痢如泔也，皆冷腹熱，腹中有塊，漸加黃瘦。或有邪鬼之作，亦是閃癖之類，腦後兩邊皮中，有筋肉結作小核，如杏子大，多時不除，即流入腹中，遂成前狀」，⁵⁷較為特別的是孩童的無辜疾病還會出現鼻中生瘡，嗜食醬肉，一直口乾喝水，腹瀉如水的症狀。《聖濟總錄》對於小兒無辜疾病的症狀描述，⁵⁸與《太平聖惠方》大同小異。

南宋時期，劉昉引錄漢東王先生的論點，認為小兒無辜是受到饑、飽、勞、役、風、驚、暑、積八邪影響導致，而其出現的症狀包括「令漸黃瘦，食不長肌，夜間多哭，或微壯熱多渴，食不知飢飽，或生瘡癬，名無辜」。⁵⁹《朱氏家傳》則云：「頭皮光哲哲，毛髮薄離離。肝擁侵雙眼，脾黃入四肢。渾身生隱疹，遍體

⁵⁴ 參考《外臺秘要》，卷 36，〈小兒諸疾下五十門〉，「小兒無辜疳痢方三首」，頁 1010。

⁵⁵ 《外臺秘要》，卷 36，〈小兒諸疾下五十門〉，「小兒瘰癧方二首」，頁 1016。

⁵⁶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78～8679。

⁵⁷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鍼烙法并諸方〉，頁 8686～8687。

⁵⁸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19～20，記載：「論曰小兒病面黃髮直，時時壯熱，飲食不生肌膚，頭項生核，狀如瘤贅，以無辜而得，故名無辜疳。由小兒嗜肥甘過多，蟲因甘動，內緩脾氣，飲食不調所致也。治之當如治諸疳之法，凡小兒頭項有核如彈丸，按之虛軟，法當去之，為此核初生，軟而不痛，中有蟲如米粉，得熱氣則能蔓生，蝕兒府藏，故其外證，肌膚瘦悴，毛髮聳直，下痢膿血，體常瘡癢，膿漏不已也。」

⁵⁹ 《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28～129。

是瘡癩，瀉痢無休歇，增寒少定時。白暈眸中現，清涎口畔垂，闔牙須咬甲，舉手要揩眉。夜夜餐瓜果，朝朝食土泥。胃傷腸肚脹，肺盛喘何疑。飲食無休歇，耽眠似醉迷」，⁶⁰患有無辜病的小兒毛髮脫落，肝脾不佳，侵犯到眼部與四肢，全身出現瘡疹，泄瀉不止，身體惡寒，發不定時。眼球出現白暈，嘴角流口水，牙齒磨損病變，常咬手指甲。晚上喜食瓜果，白天則好吃泥土。還有胃腸不適、腹脹，不斷飲食，又像酒醉般的沉睡。

綜合而言，中國古代對於小兒無辜之疾的臨床表現，從隋代巢元方簡略描述病童會出現面部蠟黃，頭髮乾枯直豎，體溫高熱，雖有進食但卻不生肌膚。到了唐代，孫思邈與王燾進一步提出小兒的頸部會出現結核，心臟至腹背處也有硬核。宋代時，宋人則提出患童腦後頸項的結核會由軟變硬，同時裡面有蟲，隨血氣侵蝕五臟六腑，鼻子與身上皮膚長有瘡疹，還有不斷進食，胃腸無法消化、腹脹，還有可能會出現大便膿血、腹瀉，四肢無力亦為主要的臨床症狀。病情嚴重的話，會導致死亡。

對於小兒的無辜疾病，唐代的醫家已經指出係屬疳症。⁶¹宋人亦延續這樣的論點，包括《太平聖惠方》、《聖濟總錄》、《幼幼新書》均認為小兒無辜疾病是疳症的表現。⁶²疳（疳積）與麻（麻疹）、痘（天花）、驚（驚風），是中國古代小兒科四大病症。小兒疳疾的記載，唐代孫思邈在《備急千金要方》提到小兒疾病，有「治小兒疳濕瘡方」、「治小兒疳瘡方」；⁶³《外臺秘要》則收錄「小兒疳痢方七首」、「小兒無辜疳痢方三首」、「小兒疳濕瘡方六首」。⁶⁴另外，北宋初的《顛顛經》，作者記載〈疳痢證治〉，提到「保童丸」可以治療「小兒孩子諸色疳候，或腹內虛脹驚癇，頭髮立常咬手指脊疳，疳勞，臂脛細弱，倚立不得，及鼻下常赤，清涕流涎不止，舌上生瘡，腦疳，口疳，腹上筋脉」，⁶⁵還有「紫雪圓方」、「硃砂丸」、「蓋腦散」、「胡黃連丸」、「調中丸」、「地黃煎方」⁶⁶等藥方，亦可達到功效。

北宋初期的官修醫書《太平聖惠方》，書中有兩卷的內容集中敘述小兒疳疾，⁶⁷提出造成疳病的原因：

夫小兒託質胞胎，成形氣血，誕生之後，骨肉輕軟，腸胃細微，哺乳須是合宜，藏府自然調適。若乳母寒溫失理，動止乖違，飲食非恒，甘肥過度，喜怒氣亂，醉飽傷勞，便即乳兒，致成疳也。又小兒百日已後，五歲已前，

⁶⁰ 《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29。

⁶¹ 《外臺秘要》，卷 36，〈小兒諸疾下五十門〉，「小兒無辜疳痢方三首」，頁 1010，記載：「備急療小兒無辜疳痢方」，說明唐時醫家已把小兒無辜視為疳症。

⁶²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治小兒無辜疳鍼烙法并諸方〉，頁 8678～8690；同書，卷 93，〈治小兒無辜疳痢〉，頁 9384～9388。《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無辜疳」，頁 19～20。《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28～130。

⁶³ 《備急千金要方》，卷 5 下，〈少小嬰孺方下〉，「小兒雜病第九」，頁 99、100。

⁶⁴ 《外臺秘要》，卷 36，〈小兒諸疾下五十門〉，「小兒疳痢方七首」、「小兒無辜疳痢方三首」、「小兒疳濕瘡方六首」，頁 1009～1010、1019～1020。

⁶⁵ 《顛顛經》，卷上，〈疳痢證治〉，頁 6～7。

⁶⁶ 《顛顛經》，卷上，〈疳痢證治〉，頁 7～9。

⁶⁷ 《太平聖惠方》，卷 86、87，頁 8599～8789。

乳食漸多，不擇生冷，好食肥膩，恣食甘酸，藏府不和，並生疳氣。⁶⁸

認為小兒疳病主要是由於乳母哺乳失宜，以及小兒進食生冷不忌，好吃肥膩與甜酸味道的食物，導致臟腑失調，引發疳病。同時，書中把疳病分為五種，分別是肝疳（風疳）、心疳（驚疳）、脾疳（食疳）、肺疳（氣疳）、腎疳（急疳）。⁶⁹

北宋徽宗時，錢乙完成《小兒藥證直訣》，據學者熊秉真教授的研究，「以『疳』為病名而名之，是比較晚近的事。目前所知的幼科醫籍中，以宋代錢乙《小兒藥證直訣》中之〈諸疳〉，及元代曾世榮《活幼口議》一書中的〈小兒疳疫〉篇，出現較早」。⁷⁰此外，她還進一步指出「宋代幼科成立以後，重要典籍仍不見疳疾之名，但已有『諸疳』之稱。錢乙的《小兒藥證直訣》，以為疳不但有內外之別，且有心、脾、腎、筋、肺、骨等疳之分。但究其要者，患兒瘦弱面黃，皮乾而有瘡疥，甚至氣喘瀉血，是其主證」。⁷¹同時，綜合《小兒衛生總微論》所述，提出疳症涵括的，「包含有長期飲食失調，或因吐瀉及他病，及為藥餌所傷，而出現的虛弱消瘦的情形」。⁷²總上所述，引起疳疾的原因有長期飲食失調，或是吐瀉，或是其它疾病引起，或是被藥餌所傷，導致虛弱消瘦。

宋代兒科醫生錢乙記載小兒疳症的病因：「疳皆脾胃病，亡津液之所作也，因大病或吐瀉後，以藥吐下，致脾胃虛弱亡津液」，⁷³指出疳是脾胃病，由於重病或是吐瀉，或是受到服藥的影響，導致脾胃虛弱，人體津液耗損殆盡。關於脾臟，上古時期的《黃帝內經·素問·太陰陽明論》記載：「四肢皆稟氣於胃，而不得至經，必因於脾，乃得稟也。今脾病不能為胃行其津液，四肢不得稟水穀氣，氣日以衰，脈道不利，筋骨肌肉，皆無氣以生，故不用焉」，⁷⁴按中國傳統醫學說法，脾是主要的消化器官，負責把食物的營養轉化為氣血與津液，若是脾的功能失調，無法提供胃必須的津液，便會出現四肢無力，筋骨肌肉不生等症狀。若從現代西方生理學的角度來看，脾是人體的淋巴器官，位於左上腹部，具有造血、儲血及免疫功能。唐宋時期小兒無辜之疾，出現腦後頸部結核瘰癧的症狀，從現代醫學的角度來看，此乃淋巴結結核所導致，與中國古代醫者的見解一致，脾的功能失調。唐宋時期，醫家認為脾胃是身體重要的消化器官，能夠生成人體所需之氣血、津液，對於人體的健康有緊密的關係。因此，無辜係屬消化系統的疾病，病症雖無立即危險，但日積月累亦會導致死亡，不得不慎。

⁶⁸ 《太平聖惠方》，卷 86，〈小兒五疳論〉，頁 8601。

⁶⁹ 參考《太平聖惠方》，卷 86，〈小兒五疳論〉，頁 8601～8603。

⁷⁰ 熊秉真，《安恙：近世中國兒童的疾病與健康》，頁 6。

⁷¹ 熊秉真，《安恙：近世中國兒童的疾病與健康》，頁 64。

⁷² 熊秉真，《安恙：近世中國兒童的疾病與健康》，頁 64。

⁷³ 宋·錢乙，《小兒藥證直訣》（收錄於《中華醫書集成》，北京市：中醫古籍出版社，1999 年），卷上，〈諸疳〉，頁 9。

⁷⁴ 明·馬元臺、張隱庵譯註，《黃帝內經素問靈樞合編》（臺北市：台聯國風出版社，1968 年），〈太陰陽明論篇第二十九〉，頁 221。

肆、無辜之疾的治療

唐宋時期對於小兒無辜之疾的治療，大致分為兩方面進行，一是採用內服藥劑的方式治療寒熱不定、腹脹泄瀉以及四肢黃瘦等症狀，另一則是針對無辜疳在患者頸項間的結核瘰癧，進行針烙外敷的醫治。

在內服藥劑的治療上，唐代孫思邈針對小兒罹患無辜之疾，出現寒熱、頸部結核、心臟至腹背有堅核的症狀，主張用「結風氣腫方」治療。使用的藥材除了連翹之外，還有桑白皮、白頭翁、牡丹……等等，共計 11 種藥材，搗成末，再加蜜製成小豆丸狀，三歲小兒服 5-10 丸，五歲以上再斟酌增加。⁷⁵王燾則收錄「大黃煎丸方」，還有「無辜疳痢方」、「無辜兼痢方」、「益腦散方」，⁷⁶對於小兒無辜，出現頭乾、腹瀉等症狀，利用大黃、黃連、馬齒莧、地榆、蝸牛，再分別加上其它藥材，以散或是丸的形式，依據患童年齡增減份量，進行服用。

到了宋代，對於小兒無辜之疾的治療，以《太平聖惠方》、《聖濟總錄》、《幼幼新書》的記載最為詳備。《太平聖惠方》的〈治小兒無辜疳諸方〉有十三道、〈治小兒无辜疳痢諸方〉有八道；《聖濟總錄》的〈小兒無辜疳〉有二十道；《幼幼新書》有〈無辜疳第一〉，收錄十四道唐代至宋時期醫家對於小兒無辜疾病的治療。此外，對於小兒無辜症狀的醫治，還有少數散見於上述這三本醫書的其它卷之中，但記錄的藥材與專論小兒無辜疳的內容差異不大。因此，茲以《太平聖惠方》、《聖濟總錄》、《幼幼新書》這三本醫書中專論小兒無辜疳的治療藥方，將其整理列表，詳如表 1。

表 1：宋代醫書對於小兒無辜疳症的治療

編號	藥名	藥材	形式	功效	史料出處
1	驚甲散方	驚甲、枳櫚、沈香、漏蘆、牛房子、使君子、赤芍藥、訶梨勒皮、甘草	散	治小兒無辜疳，項細肚大，髮乾豎作穗。	1.《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79。 2.《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29。
	驚甲湯方	驚甲、陳橘皮、蒼朮、赤茯苓、赤芍藥、枳櫚	散	治小兒無辜，項細腹大，髮乾作穗。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1。
	驚甲散	驚甲、訶梨勒、蒼朮、木香、赤	散	治小兒無辜疳。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

⁷⁵ 參考《備急千金要方》，卷 5 下，〈少小嬰孺方下〉，「癰疽瘰癧第八」，頁 92。

⁷⁶ 參考《外臺秘要》，卷 13，〈骨蒸傳屍鬼疰鬼魅二十六門〉，「無辜方二首」，頁 370。同書，卷 36，〈小兒諸疾下五十門〉，「小兒無辜疳痢方三首」，頁 1010。

編號	藥名	藥材	形式	功效	史料出處
	方	茯苓、牽牛子			辜疳」，頁 21。
2	人中白散方	人中白、蘆會、麝香、蝦蟇	散	治小兒無辜疳，氣寒熱積滯不化，腹肚脹痛。	1.《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80。 2.《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29。
	盧會散方	盧會、人中白、蝦蟇、麝香	散	治小兒無辜疳，氣寒熱積泄不化，心腹脹痛。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0～21。
3	益腦地榆散方	地榆、蝸牛殼、青黛、麝香、人糞、蘭香根、蚘蛇胆、龍腦	散	治小兒無辜疳，腦乾腹脹筋急，四肢消瘦。	1.《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80。 2.《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0。
4	朱砂圓方	朱砂、雄黃、菖蒲、乾蟾、漏蘆、麝香	丸	治小兒一切無辜疳，黃瘦腹痛，或痢有虫冷之與熱。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81。
	丹砂丸方	丹砂、雄黃、乾蝦蟇、石菖蒲、漏蘆、麝香	丸	治小兒一切無辜，黃瘦腹痛疳痢，或有蟲冷熱悉治之。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0。
5	牛黃圓方	牛黃、麝香、朱砂、真珠、牡蠣、虎睛、杏人、巴豆、甘遂、赤茯苓、赤芍藥、甘草	丸	治小兒無辜疳及諸驚熱。	1.《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81～8682。 2.《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29。
6	蟬殼灰散方	蟬殼灰、澱花、蛇蛻皮灰、乾蠍、附子、朱砂、麝	散	治小兒無辜疳。	1.《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82。

編號	藥名	藥材	形式	功效	史料出處
		香			2.《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29。
7	驚甲散方 (驚甲丸方)	驚甲、黃連、桔梗、夜明沙、訶黎勒、麝香、蠟尾	丸 ⁷⁷	治小兒無辜疳，腹中癰起，四肢瘦弱。	1.《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83。 2.《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0。 3.《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30。
8	無辜疳方	乾蝦蟇、芎藭	丸	治小兒無辜疳。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83～8684。
9	吹鼻散方	消石、熊膽、麝香	散	治小兒無辜疳，腦熱髮乾堅。	1.《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84。 2.《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30。
10	大黃煎圓方	川大黃	丸	治小兒無辜疳，或內癰，或頭髮乾燥，生瘡癰癰，四肢黃瘦，食物不成肌膚，精神失緒。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84～8685。
11	決明子圓方	馬蹄決明子	丸	治小兒無辜疳，或時驚熱，或時夜啼，大便青黃白汁，頭熱身熱，頭髮作穗，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85。

⁷⁷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諸方〉，頁 8683，記載：「驚甲散方。……搗羅為末，鍊蜜和圓，如菉豆大。每服，以粥飲下五圓，日三服，量兒大小，加減服之」，究其內容，可知應為丸。《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無辜疳〉，頁 20，記載：「驚甲丸方」。《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30，亦記載：「驚甲丸方」。

編號	藥名	藥材	形式	功效	史料出處
				四肢黃瘦，不多食物。	
12	漏蘆散方	漏蘆	散	治小兒無辜疳， 肛脹或時瀉痢， 冷熱不調。	1.《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 諸方〉，頁 8685～ 8686。 2.《幼幼新書》，卷 24， 〈無辜疳第一〉，頁 130。
	漏蘆丸方	漏蘆、猪肝、楮 根	丸	治小兒無辜疳， 肌瘦有蟲。	《聖濟總錄》，卷 172， 〈小兒門〉，「小兒無 辜疳」，頁 20。
13	地膽艸方	地膽艸	散	治小兒無辜疳， 肛脹或時瀉痢， 冷熱不調。	1.《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 諸方〉，頁 8686。 2.《幼幼新書》，卷 24， 〈無辜疳第一〉，頁 130。
14	犀角散方	犀角、琥珀、盧 會、醋石榴、東 南根皮、木香、 訶梨勒皮、龍腦、 黃連、檳榔、麝 香、乾姜	散	治小兒一切疳 無辜，瘦不下 食，腹脹。	《聖濟總錄》，卷 172， 〈小兒門〉，「小兒無 辜疳」，頁 20。
15	丹砂散方	丹砂、丁香、白 馬夜眼	散	治小兒無辜疳 痢。	《聖濟總錄》，卷 172， 〈小兒門〉，「小兒無 辜疳」，頁 21。
16	雉肝散方	雉肝	散	治小兒無辜疳。	《聖濟總錄》，卷 172， 〈小兒門〉，「小兒無 辜疳」，頁 21。
17	蝸牛煎方	蝸牛殼	散	治小兒無辜疳。	《聖濟總錄》，卷 172， 〈小兒門〉，「小兒無 辜疳」，頁 21。
18	雄黃丸	雄黃、丹砂、牛	丸	治小兒十歲已	《聖濟總錄》，卷 172，

編號	藥名	藥材	形式	功效	史料出處
	方	黃、麝香、石膏、蕤人、甘遂、牡蠣、巴豆		下至新生百日，無問癰熱無辜等皆療之。	〈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1。
19	四神散方	蝦蟇、黃連、鉛丹、麝香	散	治小兒無辜疳瀉。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1。
20	救生丸方	巴豆、雄黃、丹砂	丸	治小兒無辜疳，腹脹氣喘，四肢虛浮，乍熱乍寒，或即瀉痢，心腹堅痛。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2。
21	劉老丸方	陳粳米、黃連、陳橘皮、乾漆	丸	治小兒無辜疳痢。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2。
22	棘剛子丸方	棘剛子、麝香、蟾酥、牛黃、白附子末、犀角末、半夏末、乾豬胆	丸	治小兒無辜疳，面黃髮直，時時壯熱，飲食不成肌肉。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2。
23	麝香熊胆丸方	麝香、熊胆、盧會、胡黃連、黃連、使君子	丸	治小兒無辜疳，面黃髮直，時發壯熱，飲食不成肌肉。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2。
24	長肌丸方	胡黃連、木香、無食子、盧會、麝香、牛黃、黃蘗	丸	治小兒無辜疳，面黃髮直，時時壯熱，食不生肌。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2。
25	蚺蛇胆丸方	蚺蛇胆、黃芩、枳殼、甘菊花、牛膝、赤芍藥、升麻	丸	治小兒無辜疳，髮作穗，羸瘦腹脹面黃。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2。
26	胡粉散方	胡粉、龍骨末	散	治小兒諸疳無辜，鼻中出清水，眼上有白暈，或患痢，體熱口乾，生瘡，	《聖濟總錄》，卷 172，〈小兒門〉，「小兒無辜疳」，頁 22～23。

編號	藥名	藥材	形式	功效	史料出處
				脚腫，眼澀，腹中有蟲，喜飲冷水。	
		胡粉、胡黃連、白龍骨	散	治無辜疳痢，鼻中乾塞，眼有白暈，黃昏不見物，體熱心煩口乾，頂上生瘡。	《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30。
27	二肝丹	地膽草、九節菖蒲、漏蘆、胡黃連、地榆、雞肝、豬肝	丸	治無辜疳痢不止。	《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30。
28	梅肉散	烏梅肉、綿黃耆、乾葛、川黃連、栝蒌根、乾薑、甘草	散	治無辜疳，渴利不止，眼障翳，體浮腫。	《幼幼新書》，卷 24，〈無辜疳第一〉，頁 130。

就內服藥劑而言，小兒經過醫生診斷之後，施以方劑進行治療，方劑的組合與量之多寡，會根據小兒的實際身體狀況進行搭配與增減。這些方劑中包括主要起治療作用的藥物，另外會再附加上其它藥材做為輔助。就無辜疳症而言，使用的方劑以治療寒熱不定、腹肚脹痛、泄瀉、四肢瘦弱為主。同時，根據表 1 的 28 道藥方觀察，使用諸多藥材，其中以麝香有 13 道藥方使用，位居第一。其次是丹砂（朱砂）共有 7 道藥方使用，黃連（川黃連）有 6 道，蘆（蘆）會有 5 道。胡黃連、漏蘆、蝦蟇、牛黃，分別有 4 道藥方使用。探究這些藥材具有治療寒熱、腹痛瀉痢、四肢黃瘦的效果。此外，這些治療無辜疳症的藥方所使用的劑型以丸、散呈現，從表 1 的 28 道藥方觀察，製成丸方的有 15 道，製成散方的有 14 道，其中有一漏蘆藥方分別有製成散與丸的形式。丸製成如麻子大小，以方便小兒吞服，藥散則多加入粥中一起食用。

至於無辜疳在小兒腦後頸項結核的治療，唐宋醫家主張用火針針結，引膿水排出，像是唐代王燾在《外臺秘要》記載：

无辜之病，此結為根。欲療者先看結之大小。然後取細竹斟酌籠得此結，便截竹使斷，狀如指環形，仍將此竹籠結，自然不得轉動。以火針針結子中央，作兩下，去針訖，乃塗少許膏藥，無者雜油亦得。須待三兩日，又如前報針，更經一兩日，當膿水自出。若不出，復如前針，候膿潰盡，結便自散。俗法多用刀子頭割者，謂之割無辜。比來參詳，殊不如針之以絕

上述引文提到先用細竹固定結核，然後用火針刺結，塗上膏藥；經過兩三天之後，再重覆用針刺結，結中的膿水便會自動排出。王燾也提到民間尚有利用刀子將結割除，他認為此法的效果不如針來得徹底。

到了宋代，《太平聖惠方》對於小兒頸項結核的處置更加重視與完備。首先，對於處理的方式，書中記載：

□者烙破結子者，或有炙其結子者，又有割皮挑出結子者，稍勝於炙，然病者至深，小兒忍痛不任，恐動其脉，往往變為癰疾，今參祥取者是烙之，亦是更無別法，但看小兒病狀相似，有結子者，速作此法烙之。
右以一鍼鍼尖和者，燒鍼頭似火色，看核子大小，作一紙環子束定，無辜仍須捏定，以鍼當中烙之，可深二豆許，即貼沈香膏。⁷⁹

從引文可知當時對於結核的治療有烙、炙、割三種方式，炙的效果最差，⁸⁰割的效果其次，主要是因為小兒無法忍痛不動，所以往往導致癰疾，所以最佳的處置還是用烙法。烙的步驟與唐代王燾所述大致相同，只不過用針烙之後，宋人還會在傷口處貼上「沈香膏」，⁸¹排出膿毒，讓傷口癒合。除此之外，為了安撫小兒在針烙的過程中受到驚嚇，所以在針烙之後可以服用壓驚的「茯神散方」。⁸²《太平聖惠方》還記載口服「犀角膏方」，⁸³使用犀角屑、琥珀、蘆薈、木香、醋石榴皮、訶黎勒皮、龍齒、黃連、麝香、栝榔、乾薑等藥材，「搗細羅為散。每服，以粥飲調下半錢，日三服，看兒大小，以意加減」，⁸⁴也可以達到消腫利氣壓驚的效果。還有利用巴豆、硫黃、苦楝根皮、醋石榴根皮製成「青金丹方」，或是使用青黛，亦可收清熱止瀉消腫之效。

伍、結論

中國古代小兒罹患無辜之疾，始於無辜鳥的鬼魅傳說。唐宋時期，隨著兒科的發展，實證經驗的累積，醫家提出無辜之疾係為疳症的一種，主要是由於飲食失調，脾胃虛弱，無法生成津液所導致。小兒無辜疾病的症狀，包括面黃髮枯，

⁷⁸ 《外臺秘要》，卷 13，〈骨蒸傳屍鬼疰鬼魅二十六門〉，「無辜方二首」，頁 370。

⁷⁹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鍼烙法并諸方〉，頁 8687。

⁸⁰ 關於灸，《幼幼新書》，卷 24，〈無辜針烙法第二〉，頁 131，記載：「《寶鑑》無辜丁奚，灸眉衝，從瞳子直上髮際一寸。又玉枕，在頂上高骨，各三壯」。

⁸¹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鍼烙法并諸方〉，「治小兒鍼無辜核後宜鍊沈香膏貼之方」，頁 8687～8688。

⁸²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鍼烙法并諸方〉，「治小兒鍼後宜服壓驚茯神散方」，頁 8688。

⁸³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鍼烙法并諸方〉，「治小兒無辜鍼烙後宜服消腫利氣壓驚犀角膏方」，頁 8689。另外，《幼幼新書》，卷 24，〈無辜針烙法第二〉，頁 131，則是記載：「犀角散」。

⁸⁴ 《太平聖惠方》，卷 86，〈治小兒無辜疳鍼烙法并諸方〉，「治小兒無辜鍼烙後宜服消腫利氣壓驚犀角膏方」，頁 8689。

體溫寒熱不定；雖有進食，但積滯不化，腹部脹痛，還會出現腹瀉；四肢無力，日漸消瘦。同時，還有表徵於外的是在頸項出現結核，成串如珠。無辜雖然不是急症，但是病情嚴重者亦會奪走小兒性命。

由於探索和研析的日漸深入，唐宋時期的醫家針對無辜疳症提出因應之道。在內用口服的方劑方面，為配合小兒之情狀，故以丸、散居多，其功效以清熱解毒、止瀉消積為主，例如麝香、丹砂、黃連、盧會、漏蘆等藥材，就具備這樣的功效。至於小兒頸項結核成串，唐宋時期的醫學家則主張用針烙的方式，破核引膿才是根本之道，然後再用能夠消腫的沉香等藥材製成膏藥敷於傷口上，使其痊癒。同時，也重視小兒在針烙的過程中受到驚嚇，所以還可以服用茯神、犀角屑等藥散，達到壓驚的效果。

綜觀唐宋時期醫家對於無辜病症的認識，透過時間的進展和經驗的累積，已經開始擺脫鬼怪傳說，能從比較理性的角度來看待，注重臨床的驗證和效果。同時由於唐宋時期官方對於小兒科的重視，因此也使得無辜病症能夠得到妥善的治療，乃至後代均以此為基礎，進行醫治，使小兒能夠恢復健康，快樂長大。此外，雖然古代史料並未記載實際案例，是較為遺憾的。但是從收錄治療小兒無辜之疾的諸多藥方來觀察，可以看出中國傳統醫學面對同樣的疾病，出現引起疾病的原因不同，以及臨床表現各異時，能夠依據個別的狀況，進行治療，這是相當可貴的，由此也充分反映中國傳統醫學的特色。

參考文獻

一、史料

1. 漢·司馬遷撰；劉宋·裴駰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唐·張守節正義；顧頡剛等點校，《史記》，北京市：中華書局，1982年，點校本。
2. 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漢書》，北京市：中華書局，1962年，點校本。
3. 晉·陳壽撰；劉宋·裴松之注，《三國志》，北京市：中華書局，1982年，點校本。
4. 東晉·葛洪，《肘後備急方》，收錄於《中華醫書集成》，北京市：中醫古籍出版社，1999年。
5. 隋·巢元方，《諸病源候論》，臺北市：文光圖書有限公司，1981年。
6. 唐·王燾，《外臺秘要》，臺北縣：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1985年。
7. 唐·孫思邈，《備急千金要方》，臺北縣：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1990年。
8. 後晉·劉昫等撰；劉節、陳乃乾點校，《舊唐書》，北京市：中華書局，1975年，點校本。
9. 宋·不著撰人，《顱囟經》，收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10. 宋·王懷隱編著，《太平聖惠方》，臺北市：新文豐出版公司，1980年，據國立中央圖書館藏烏絲蘭鈔本影印。
11. 宋·李昉等奉敕撰，《太平御覽》，臺北市：新興書局，1959年，據王雲五先生前請張元濟先生向日本借帝室圖書寮京都東福寺東京岩崎氏靜嘉堂文庫藏宋刊珍本重印。
12. 宋·曹孝忠等纂輯，《聖濟總錄》，臺北市：華岡出版有限公司，1978年，據民8年文瑞樓重刊本影印。
13. 宋·劉昉等編，《幼幼新書》，收錄於《續修四庫全書》，上海市：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據上海圖書館藏明萬曆十四年陳履端刻本影印。
14. 宋·錢乙，《小兒藥證直訣》，收錄於《中華醫書集成》，北京市：中醫古籍出版社，1999年。
15. 不著撰人；宋·何大任校訂，《小兒衛生總微論方》，收錄於《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16. 元·脫脫等撰，《宋史》，北京市：中華書局，1977年，點校本。
17. 明·馬元臺、張隱庵譯註，《黃帝內經素問靈樞合編》，臺北市：台聯國風出版社，1968年。
18. 清·徐松輯，《宋會要輯稿》，臺北市：新文豐出版公司，1976年，據民國二十五年北平圖書館影印本影印。
19. 臺灣開明書店斷句，《毛詩》，收錄於《斷句十三經經文》，臺北市：臺灣開明書店，1991年。

20. 臺灣開明書店斷句，《尚書》，收錄於《斷句十三經經文》，臺北市：臺灣開明書店，1991 年。

二、專書

21. 熊秉真，《安恙：近世中國兒童的疾病與健康》，臺北市：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9 年。
22. 魏啟鵬、胡翔驊，《馬王堆漢墓醫書校釋》，成都市：成都出版社，1992 年。

三、博碩士論文

23. 周家頌，《小兒疳證的古代文獻研究與學術源流探討》，北京市：北京中醫藥大學碩士論文，2019 年。

四、期刊

24. 王媛媛、李程、徐雯合撰的〈論錢乙《小兒藥證直訣》對小兒疳證的認識及治療用藥規律分析〉，《新中醫》，2023 年第 5 期，頁 213~218。
25. 張嘉鳳，〈操行英雄立功差難——晉唐之間小兒醫學的成立與對小兒醫的態度〉，《新史學》，16 卷 2 期，2005 年 6 月，頁 1~46。
26. 陳世昫，〈姑獲鳥文化意涵之探討〉，《逢甲人文社會學報》第 34 期，2017 年 6 月，頁 67~92。
27. 黃珏穎，〈小兒疳症的文獻回顧〉，《中西整合醫學雜誌》，第 15 卷第 2 期，2013 年，頁 43~54。
28. 黃學平、李玉榮、潘俊嬌、黃開云，〈中醫古籍中小兒疳證載方初探〉，《雲南中醫中藥雜誌》，2020 年第 8 期，頁 98~99。
29. 楊穌之，〈鬼車鳥考〉，《中華科技史學會學刊》，第 15 期，2010 年 12 月，頁 46~53。
30. 熊秉真，〈疳——中國近世兒童的疾病與健康研究之二〉，《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4，上，1995 年 6 月，頁 265~294。
31. 蔣希成、鞠麗麗、姜德友，〈小兒疳證源流考〉，《遼寧中醫藥大學學報》，2020 年第 2 期，頁 16~18。